

我国中职学校将向农民敞开大门

发布时间：2014年4月4日 信息来源：中国青年报

新华社北京4月3日电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农业部办公厅3日发布的《中等职业学校新型职业农民培养方案（试行）》，我国中等职业学校将向广大农民敞开大门，培养适应现代农业发展和新农村建设要求的新型职业农民。

根据方案试行，招生对象的年龄一般在50岁以下，初中毕业以上学历（或具有同等学力），主要从事农业生产、经营、服务和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等领域工作的务农农民以及农村新增劳动力。招生重点是专业大户、家庭农场经营者、农民合作社负责人、农村经纪人、农业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农业社会化服务人员和农村基层干部等。

中职学校将面向农民开设公共基础课、专业核心课和能力拓展课等三大类课程，学生可以根据自身生产生活实际选择学习需要的课程，也允许各地根据产业发展的实际需要适当调整课程内容或增开其他课程。每门课程的学习由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组成。公共基础课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的学时比例大致为1:1；专业核心课和能力拓展课重在实践教学，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的学时比例大致为1:1至1:2。

新型职业农民中等职业教育分为种植、畜禽养殖、水产养殖、农业工程和经济管理五个专业类，每个专业类包含若干专业方向。实行弹性学制，有效学习年限为2~6年，允许学生采用半农半读、农学交替等方式，分阶段完成学业。

根据两部门规划，在各地积累经验建立区域性学分银行后，国家将出台统一规范，逐步建立全国性农民学分银行，搭建专业间、学校间、地区间以及学历教育与非学历继续教育间的农民职业教育立交桥。